



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 一、项目编号：GLJH[2025]01107
- 二、项目名称：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 三、采购结果

合同包 1(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一包)：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中标（成交）金额
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 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七区 18 号楼 1001 室	12,628,000.00 元

合同包 2(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二包)：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中标（成交）金额
兰州万城物业集团 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九州大道 26 号第 1 单元 4 层 401 室	2,311,698.00 元

合同包 3(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三包)：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中标（成交）金额
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 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七区 18 号楼 1001 室	1,606,000.00 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合同包 1(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一包)：

服务类（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元)
1-1	市容管理服务	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	12,628,000.00

	 项目第一包				文件	
--	---	--	--	--	----	--

合同包 2(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二包):

服务类(兰州万城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元)
2-1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二包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	2,311,698.00

合同包 3(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三包):

服务类(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元)
3-1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三包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	1,606,000.00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陈兆海、刘玉桦、赵远清、邸光才、魏长艳、俞建勋、李海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和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执行。

代理服务费金额:

合同包 1(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一包): 4.5642 万元。收取对象: 中标(成交)供应商。

合同包 2(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二包): 1.5296 万元。收取对象: 中标(成交)供应商。



合同包 3(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第三包): 1.1908 万元。收取对象: 中标(成交)供应商。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古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古浪县昌灵路

联系方式: 138935459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甘肃九延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 2 号楼 16 层 1601 室

联系方式: 182198585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燕

电话: 18219858588

甘肃九延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GLJH[2025]01107
包号：001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 (万元)	服务期
1	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26 2.80	三年（本次招标为一年合同期费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第二十四条：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履行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本项目可与中标服务商签订不超过三 年的服务合同，合同一年一签，中标人服务期限满一年后，采购人组织考核小组对中标人服务内容进行满意度考核，中标人服务及满意度经过考核小组考核通过后方可签定第二年服务合同。如未达到考核标准，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重新进行自主招标选择。）

投标人（公章）：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8月28日

- 注：
-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配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GLJH[2025]01107
包号：001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投标报价/年	投标总价/年
1	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县城区市容环境卫生(包括道路清扫、绿化带保洁、垃圾收运、公厕清洁管护、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管理、城市“牛皮癣”清除、城市卫生死角清理等)，县城区道路两侧绿篱及行道树养护。城区主次干道、人行道、背街小巷、部分停车场的清扫保洁，护栏、灯杆、雨水口清洗，小广告清理，树坑、绿化带清扫保洁；县城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县城区 1 座生活垃圾中转站和1座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管理；县城区36座公厕的保洁管护（除机关事业单位外）；县城区作业范围内冬季除雪铲冰清扫拉运；城市管理、应急保障工作；县城区259个花箱种植管理，城区部分 绿化区域、道路两侧 129.06 万㎡绿篱养护，6855 株行道树养护（花箱、绿篱、行道树详见招标文件《古浪县城区绿篱、行道树明细表》）。	三年（本次招标为一年合同期费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第二十四条：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履行 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本项目可与中标服务商签订不超过三 年的服务合同，合同一年一签，中标人服务期限满一年后，采购人组织考核小组对中标人服务内容进行满意度考核，中标人服务及满意度经过考核小组考核通过后方可签定第二年服务合同，如未达到考核标准，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重新进行自主招标选择。）	小写：1 262.80 万元 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陆拾贰万捌仟元整	小写：1 262.80 万元 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陆拾贰万捌仟元整

投标人（公章）：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8月28日

- 注：
-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我公司为非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特此说明！

(二)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北京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8月20日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第六部分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兰州万城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GLJH[2025]01107
包号：002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服务期
兰州万城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231.1698	一年



投标人（公章）：兰州万城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李永红
日期：2025 年 08 月 28 日

- 注：
- 1.报价应是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最终总价，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内容的总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 2.“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 3.“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第七部分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GLJH[2025]01107
包 号：002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投标报价/年	投标总价/年
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古浪县城区公园广场管护（北片区）17.5 万㎡	一年	150.5000	150.5000
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古浪县城区公园广场管护（北片区）30.79 万㎡	一年	80.6698	80.6698

- 注：
-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投标人（公章）：兰州万城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李永红
日期：2025 年 08 月 28 日

一、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古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名称）的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兰州万城物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65 人，营业收入为 1915.221565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09.224837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兰州万城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8 月 28 日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GLJH[2025]01107

包号：003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 (万元)	服务期
1	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60.60	三年（本次招标为一年合同期费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办法》中第二十四条：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履行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本项目可与中标服务商签订不超过三年的服务合同，合同一年一签，中标人服务期限满一年后，采购人组织考核小组对中标人服务内容进行满意度考核，中标人服务及满意度经过考核小组考核通过后方可签定第二年服务合同，如未达到考核标准，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重新进行自主招标选择。）

投标人（公章）：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8月28日

- 注：
- 1.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 2.“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 3.“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GLJH[2025]01107

包号：00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投标报价/年	投标总价/年
1	古浪县城区环卫绿化市场化运行项目	城区公园、广场、小游园共计36.21万㎡的保洁、绿化管护及日常运行维护与管理工作；广场、公园、小游园内的冬季除雪铲冰、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及应急保障工作。	三年（本次招标为一年合同期费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办法》中第二十四条：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履行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本项目可与中标服务商签订不超过三年的服务合同，合同一年一签，中标人服务期限满一年后，采购人组织考核小组对中标人服务内容进行满意度考核，中标人服务及满意度经过考核小组考核通过后方可签定第二年服务合同，如未达到考核标准，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重新进行自主招标选择。）	小写：160.60万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万陆仟元整	小写：160.60万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万陆仟元整

投标人（公章）：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8月28日

-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二)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本投标人非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北京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28日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